

農業部農糧署 函

地址：54044南投縣南投市光華路8號
承辦人：吳政翰
電話：049-2332380#1029
傳真：049-2341116
電子信箱：wch@mail.afa.gov.tw

受文者：本署中區分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
發文字號：農糧企字第11410019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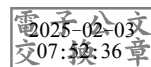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財政部重申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應確實依限於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資訊網（下稱促參資訊網）登載相關資訊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114年1月22日農綜字第1140202883號函（影附來函）辦理。
- 二、財政部為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6條主管機關掌理事項：蒐集、公告及統計有關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事項資訊，頒定「機關辦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資訊蒐集及獎勵金核發作業要點」，該要點第4點明定，民間參與案件應於規定期限內在促參資訊網登載基本資訊及每季更新辦理情形，俾利該部據以核算簽約獎勵金，並適時匯報行政院。
- 三、另促參資訊網業於113年12月30日增修系統功能，將前置作業補助案件與未簽約案件之進度更新功能整併，前置作業補助案件倘有編輯或新增需求，請於未簽約案件之進度更新頁面登打。相關操作手冊可於促參資訊網下載（<https://ppp.mof.gov.tw>，路徑為首頁>關於促參>其他>系統手冊說明書）。

正本：本署果樹及花卉產業組、本署蔬菜及種苗產業組、本署稻作產業組、本署雜糧特作組、本署農業資源組、本署秘書室、本署統計室、本署北區分署、本署中區分署、本署南區分署、本署東區分署

副本：本署企劃組(經營管理科、流通管理科、企劃科)(均含附件)



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總收文

